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二)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和方式：2016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 董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8 人，分别为陈晓龙、吴谷华、马云东、陈钢、陈从公、蒋春霞、王永、张小宁。

(四) 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晓龙先生召集和主持。

(五)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 关于选举吴谷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会议选举吴谷华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因公司向 61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 327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52,750 万股增至 53,077 万股。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注册资本从 52,750 万元增加到 53,077 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及时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具体修改如下：

1、原章程“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750 万元。”

现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077 万元。”

2、原章程“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2,75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现修改为“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3,077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原章程其他各条款维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25日

附：个人简历

吴谷华，男，44岁，本科学历。先后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信托投资公司、华鑫证券有限公司、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2016年5月至今任上海易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8月5日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吴谷华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证监会、交易所处罚等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